

证券代码：300287

证券简称：飞利信

公告编号：2024-012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截至2023年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。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年修订）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由于2023年度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的实际情况，同时考虑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经公司董事会讨论，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以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、长效的回报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已经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，不违反相关法

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符合广大投资者整体利益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六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 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 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- 特此公告。

认为

3

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4 月 20 日